

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8 月 23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其他指标	9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9
§ 7 投资组合报告	37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7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8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1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1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1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2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2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5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5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6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6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6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6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6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6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6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7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7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7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7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8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3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3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4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2 存放地点	54
12.3 查阅方式	54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鹏华增瑞（LOF）
场内简称	鹏华增瑞
基金主代码	16064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9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7,394,283.8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6 年 9 月 29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充分挖掘和利用市场中潜在的投资机会，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绝对收益和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跟踪考量通常的宏观经济变量（包括 GDP 增长率、CPI 走势、M2 的绝对水平和增长率、利率水平与走势等）以及各项国家政策（包括财政、货币、税收、汇率政策等）来判断经济周期目前的位置以及未来将发展的方向，在此基础上对各大类资产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制定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不同市场环境下，将灵活地运用成长、主题、定向增发等多种投资策略。其中，成长策略重在自下而上的进行公司成长性基本面研究，主题策略重在自上而下的开展投资主题分析，定向增发策略重在关注与上市公司定向增发事件关联的投资机会。 （1）成长策略 本基金对成长型公司的投资以新兴产业、处于周期性景气上升阶段的拐点行业以及持续增长的传统产业为重点，并精选其中行业代表性高、潜在成长性好、估值具有吸引力的个股进行投资。对于新兴产业，在对产业结构演变趋势进行深入研究和分析的基础上，准确把握新兴产业的发展方向，重点投资体现行业发展方向、拥有核心技术、创新意识领先并已经形成明确盈利模式的公司；对于拐点产业，依据对行业景气变化趋势的研究，结合投资增长率等辅助判断指标，提前发现景气度进入上升周期的行业，重点投资拐点行业中景气敏感度高的公司；对于传统产业，主要关注产业增长的持续性、企业的竞争优势、发展战略以及潜在发展空间，重点投资具有清晰商业模式、增长具有可持续性和不可复制性的公司。 （2）主题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经济发展过程中的制度性、结构

性或周期性趋势的研究和分析，深入挖掘潜在的投资主题，并选择那些受惠于投资主题的公司进行投资。首先，从经济体制变革、产业结构调整、技术发展创新等多个角度出发，分析经济结构、产业结构或企业商业运作模式变化的根本性趋势以及导致上述根本性变化的关键性驱动因素，从而前瞻性地发掘经济发展过程中的投资主题；其次，通过对投资主题的全面分析和评估，明确投资主题所对应的主题行业或主题板块，从而确定受惠于相关主题的公司，依据企业对投资主题的敏感程度、反应速度以及获益水平等指标，精选个股；再次，通过紧密跟踪经济发展趋势及其内在驱动因素的变化，不断地挖掘和研究新的投资主题，并对主题投资方向做出适时调整，从而准确把握新旧投资主题的转换时机，充分享受不同投资主题兴起所带来的投资机遇。（3）定向增发策略 定向增发是指上市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包括大股东、机构投资者、自然人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融资方式。通过精选项目、组合比例控制、决策频率控制和逆向投资理念等手段，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投资具有合理折价的增发能够取得明显的超额收益，带来稳健的投资回报。本基金的定向增发策略将投资于定向增发项目，并在锁定期结束后择时卖出，同时投资于一部分增发驱动的二级市场股票增强收益。具体来说，增发驱动的二级市场股票包括：1）已发布定向增发预案，但尚未完成的上市公司；2）已经完成定向增发，但增发股票仍处于限售期的上市公司；3）定向增发的股票限售期结束，但限售期结束后不超过6个月的上市公司。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采取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信用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自上而下地管理组合的久期，灵活地调整组合的券种搭配，同时精选个券，以增强组合的持有期收益。（1）久期策略 久期管理是债券投资的重要考量因素，本基金将采用以“目标久期”为中心、自上而下的组合久期管理策略。（2）收益率曲线策略 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变化是判断市场整体走向的一个重要依据，本基金将据此调整组合长、中、短期债券的搭配，并进行动态调整。（3）骑乘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基于收益率曲线分析对债券组合进行适时调整的骑乘策略，以达到增强组合的持有期收益的目的。（4）息差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息差策略，以达到更好地利用杠杆放大债券投资的收益的目的。（5）个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单个债券到期收益率相对于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偏离程度，结合信用等级、流动性、选择权条款、税赋特点等因素，确定其投资价值，选择定价合理或价值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6）信用策略 本基金通过主动承担适度的信用风险来获取信用溢价，根据内、外部信用评级结果，结合对类似债券信用利差的分析以及对未来信用利差走势的判断，选择信用利差被高估、未来信用利差可能下降的信用债进行投资。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及价值挖掘策略、价差策略、双向权证策略等寻求权证的合理估值水平，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5、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是在中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发行和转让，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公司债券。由于其非公开性及条款可协商性，普遍具有较高收益。本基金将深入研究发

	行人资信及公司运营情况，合理合规合格地进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本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密切监控债券信用等级或发行人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尽力规避风险，并获取超额收益。 6、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运用战略资产配置和战术资产配置进行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组合管理，并根据信用风险、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变化积极调整投资策略，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在保证本金安全和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获得稳定收益。 7、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标，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风险收益特征，通过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值策略，以改善投资组合的投资效果，实现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8、融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充分考虑风险和收益特征的基础上，审慎参与融资交易。本基金将基于对市场行情和组合风险收益的分析，确定投资时机、标的证券以及投资比例。若相关融资业务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本基金将从其最新规定，以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变化。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中高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张戈	郭明
	联系电话	0755-82825720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zhangge@phfund.com.cn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8999	95588
传真		0755-82021126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518048	100140
法定代表人		何如	陈四清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ph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869,320.02
本期利润	51,633,072.6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5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8.4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0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64,420,689.1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93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22,973,594.6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63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9.3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和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期末余额的孰低数。

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 6 月 30 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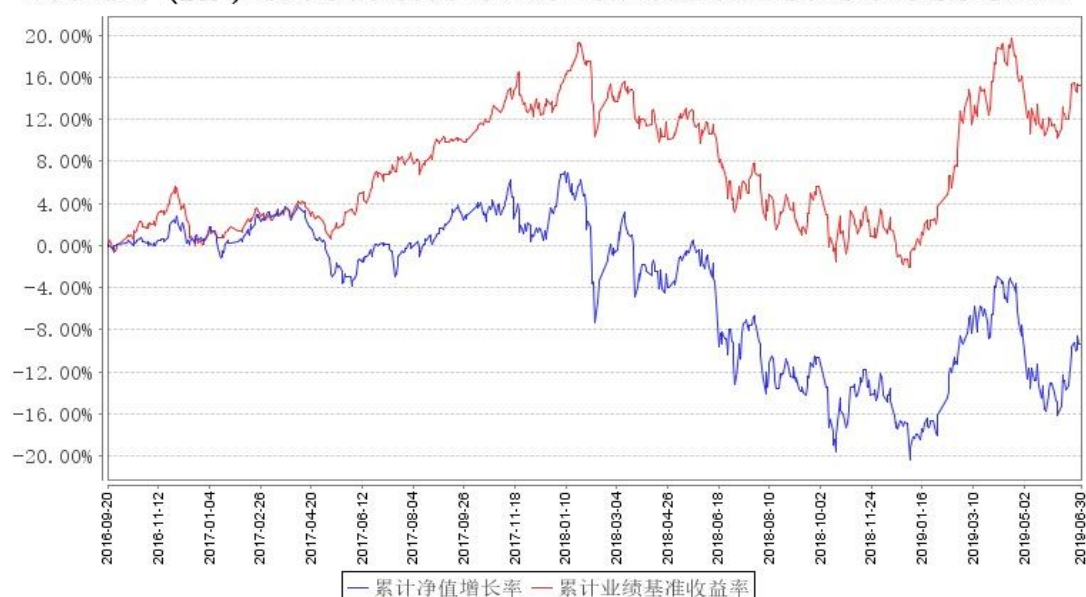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4.24%	1.21%	3.45%	0.69%	0.79%	0.52%
过去三个月	-3.03%	1.40%	-0.30%	0.91%	-2.73%	0.49%

过去六个月	9.01%	1.27%	16.79%	0.92%	-7.78%	0.35%
过去一年	-1.55%	1.23%	8.53%	0.91%	-10.08%	0.32%
自基金成立 起至今	-9.37%	0.95%	15.23%	0.68%	-24.60%	0.27%

注：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鹏华增瑞（L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09 月 20 日生效。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2 月 22 日，业务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意

大利欧利盛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Eurizon Capital SGR S.p.A.）、深圳市北融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组成，公司性质为中外合资企业。公司原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后于 2001 年 9 月完成增资扩股，增至 15,000 万元人民币。截止到 2019 年 6 月，公司管理资产总规模达到 5,644.95 亿元，管理 159 只公募基金、10 只全国社保投资组合、4 只基本养老保险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谢书英	本 基 金 基 金 经 理	2016-09-20	-	11	谢书英女士，国籍中国，经济学硕士，11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任职于高盛高华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09 年 4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高级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现担任权益投资一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2014 年 04 月至 2017 年 03 月担任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06 月担任鹏华价值优势混合（LOF）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01 月至 2019 年 05 月担任鹏华文化传媒娱乐股票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09 月至 2018 年 09 月担任鹏华增瑞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7 月担任鹏华精选成长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9 月担任鹏华增瑞混合（LOF）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04 月担任鹏华核心优势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谢书英女士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发生变动。
--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因市场波动等被动原因存在本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基金合同要求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及时进行了调整，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股票市场概况及观点

2019 年上半年市场冲高回落，年初受今年以来信用扩张预期进一步夯实，商誉减值释放完毕、科创板制度逐步落地，使得市场风险偏好持续抬升，指数全面反弹，二季度后伴随着中美贸易摩擦反复加剧不确定性，实体经济数据如期回落，A 股仍处于震荡回落，综合来看，A 股市场呈现震荡格局，风格偏向大盘，上半年指数全部为正，上证综指上涨 19.5%，沪深 300 上涨 27.07%，中小板上涨 20.75%，创业板上涨 20.87%。行业方面涨幅相对靠前的五个行业食品饮料、非银金融、农林牧渔、家用电器和计算机涨幅居前，分别为 61.01%、43.83%、41.96%、37.82%和 32.77%；

2. 行业表现

根据万德行情分析系统编制的申万行业分类指数 2019 年上半年表现情况如下：

排序 指数名称 涨跌幅[%] 排序 指数名称 涨跌幅[%]

1 食品饮料(申万) 61.01	19 机械设备(申万) 20.39
2 非银金融(申万) 43.83	20 上证综指 19.45
3 农林牧渔(申万) 41.96	21 综合(申万) 19.26
4 家用电器(申万) 37.82	22 中证 500 18.77
5 计算机(申万) 32.77	23 房地产(申万) 18.48
6 建筑材料(申万) 29.46	24 银行(申万) 18.32
7 沪深 300 27.07	25 商业贸易(申万) 17.15
8 电子(申万) 26.01	26 采掘(申万) 15.81
9 国防军工(申万) 25.92	27 电气设备(申万) 15.67
10 中证 800 25.04	28 化工(申万) 15.64
11 休闲服务(申万) 24.16	29 轻工制造(申万) 14.13
12 通信(申万) 22.88	30 公用事业(申万) 10.98
13 医药生物(申万) 21.38	31 汽车(申万) 10.03
14 中证 700 20.95	32 纺织服装(申万) 9.27
15 创业板 20.87	33 传媒(申万) 7.79
16 有色金属(申万) 20.85	34 钢铁(申万) 5.04
17 交通运输(申万) 20.78	35 建筑装饰(申万) 4.16
18 中小板指 20.75	

资料来源：WIND

定增投资回顾

2019 年上半年市场冲高回落，年初受今年以来信用扩张预期进一步夯实，商誉减值释放完毕、科创板制度逐步落地，使得市场风险偏好持续抬升，指数全面反弹，二季度后伴随着中美贸易摩擦反复加剧不确定性，实体经济数据如期回落，A 股仍处于震荡回落。上半年，定增市场发行 125 家公司，融资总额约 2992.13。其中一年期竞价增发项目在扣除 st 和国信承销项目后，有 51 家，募资总额约 396.57 亿。在运作周期中，本专户未参与增发报价。另外，本专户在契约规定范围内参与了部分定增相关股票的二级市场投资，对这部分资产我们将择机操作规避市场风险。

表 2：2019 年上半年一年期询价项目定增情况

2018 年 6 月-2019 年 6 月 2019 年上半年

发行日折价率（%） 发行以来涨跌幅（%） 发行日折价率（%） 发行以来涨跌幅（%）

均值 9.48 12.21 14.65 17.27

中值 9.72 10.80 14.19 11.69

来源：WIND，鹏华基金；数据截止日期 2019 年 6 月 30 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净值增长率为 9.01%，同期上证综指涨跌幅为 19.4468%，深证成指涨跌幅为 26.7760%，沪深 300 指数涨跌幅为 27.068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定增投资展望

汇报期，市场冲高震荡回落。年初受今年以来信用扩张预期进一步夯实，商誉减值释放完毕、科创板制度逐步落地，使得市场风险偏好持续抬升，指数全面反弹；随后受美国对贸易战压力增长，同时在科技和金融方面继续施加压力；以及货币政策边际力量趋弱，PPI 和企业经营数据下行。伴随金融供给侧改革推动，包商银行事件对市场风险偏好形成抑制。市场出现调整，近期随科创板热度提升、贸易战预期缓和 market 出现反弹。存量经济中，盈利确定性强的消费和龙头企业强者恒强。

整体而言，我们对下半年市场相对乐观，存在结构性行情。目前指数已经一定程度反映了贸易战担忧和经济下滑预期，但政府政策积极应对，财政货币政策纷纷发力，企业信心逐步恢复。随国际冲突向长期化发展，短期消化较为充分，市场大概率进入震荡阶段。但市场整体估值仍在历史偏低位置，国际比较仍具有优势。在市场风险偏好已经提升背景下，操作机会大幅增加。组合未来重点在结构调整，如果市场继续调整，也将积极把握波动机会。

我们判断未来投资机会主要在健康消费和创新两个方向。我们看好必需消费与健康产业，包括乳业、酵母、保险；从创新角度，我们认为 3 个方面有较好投资机会。一是先进制造：通信、机械以及军工、半导体、消费电子；二是高科技 2B 解决方案提供商；三是受益供给侧改革，高壁垒的化工企业。未来组合操作中，一方面我们将利用市场波动机会，进一步向优质个股集中；另一方面，增发品种解禁后会评估机会成本积极调整结构。由于增发市场持续低迷，市场需求较弱，我们也尽量捕捉增发市场中优质个股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有关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的描述

（1）日常估值流程

基金的估值由基金会计负责，基金会计对公司所管理的基金以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独立建账、独立核算，保证不同基金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基金会计核算独立于公司会计核算。基金会计核算采用专用的财务核算软件系统进行基金核算及帐务处理；每日按时接收成交数据及权益数据，进行基金估值。基金会计核算采用基金管理公司与托管银行双人同步独立核算、相互核对的方式，每日就基金的会计核算、基金估值等与托管银行进行核对；每日估值结果必须与托管行核对一致后才能对外公告。基金会计除设有专职基金会计核算岗外，还设有基金会计复核岗位，负责基金会计核算的日常事后复核工作，确保基金净值核算无误。

配备的基金会计具备会计资格和基金从业资格，在基金核算与估值方面掌握了丰富的知识和经验，熟悉及了解基金估值法规、政策和方法。

（2）特殊业务估值流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成立停牌股票等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成员由基金经理、行业研究员、监察稽核部、金融工程师、登记结算部相关人员组成。

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不参与或决定基金日常估值。

基金经理参与估值小组对停牌股票估值的讨论，发表相关意见和建议，与估值小组成员共同商定估值原则和政策。

3、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 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64,420,689.19元，期末基金份额净值0.9063元，不符合利润分配条件。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98,483,931.40	109,361,938.94
结算备付金		925,577.45	768,743.25
存出保证金		292,299.83	219,474.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531,440,976.88	464,547,460.76
其中：股票投资		531,440,976.88	464,547,460.7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6,675,756.72	-
应收利息	6.4.7.5	12,476.64	28,759.2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637,831,018.92	574,926,376.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2,937,147.15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741,428.21	839,867.93
应付托管费		123,571.38	139,978.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711,608.69	340,588.27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343,668.87	380,000.00
负债合计		14,857,424.30	1,700,434.2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687,394,283.81	689,438,514.42
未分配利润	6.4.7.10	-64,420,689.19	-116,212,572.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2,973,594.62	573,225,94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7,831,018.92	574,926,376.35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063 元，基金份额总额 687,394,283.81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59,295,318.46	-85,559,541.40
1. 利息收入		526,917.82	743,432.1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464,034.26	494,021.42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2,883.56	249,410.73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9,737,488.96	-21,988,338.4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24,589,779.80	-27,472,276.31
基金投资收益	-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4,852,290.84	5,483,937.88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78,502,392.63	-64,314,635.1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3,496.97	-
减：二、费用		7,662,245.85	8,769,186.92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4,543,313.17	5,942,979.92
2. 托管费	6.4.10.2.2	757,218.82	990,496.64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 交易费用	6.4.7.19	2,217,620.99	1,613,042.29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6.4.7.20	144,092.87	222,668.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633,072.61	-94,328,728.3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33,072.61	-94,328,728.32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89,438,514.42	-116,212,572.27	573,225,942.1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1,633,072.61	51,633,072.6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044,230.61	158,810.47	-1,885,420.1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65,587.97	-8,737.05	56,850.92
2. 基金赎回款	-2,109,818.58	167,547.52	-1,942,271.0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87,394,283.81	-64,420,689.19	622,973,594.6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06,482,338.30	30,301,608.68	836,783,946.9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4,328,728.32	-94,328,728.3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06,482,338.30	-64,027,119.64	742,455,218.6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邓召明

苏波

郝文高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437 号《关于准予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806,229,904.49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 122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806,482,338.3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252,433.8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6]658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 6,178,415.00 份基金份额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转托管至深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含)起至 24 个月后的对应日(含)止期间封闭运作。封闭期届满后,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

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等）、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封闭期内，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10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4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9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

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98,483,931.40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98,483,931.40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548,710,954.93	531,440,976.88	-17,269,978.05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548,710,954.93	531,440,976.88	-17,269,978.05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注：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无。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	-----

	2019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1,983.44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374.85
应收债券利息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118.35
合计	12,476.64

6.4.7.6 其他资产

注：无。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711,608.69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合计	711,608.69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预提费用	343,668.87
合计	343,668.87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689,438,514.42	689,438,514.42
本期申购	65,587.97	65,587.9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109,818.58	-2,109,818.58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687,394,283.81	687,394,283.81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5,228,853.79	-80,983,718.48	-116,212,572.27
本期利润	-26,869,320.02	78,502,392.63	51,633,072.6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57,253.46	1,557.01	158,810.47
其中：基金申购款	-6,544.58	-2,192.47	-8,737.05
基金赎回款	163,798.04	3,749.48	167,547.5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61,940,920.35	-2,479,768.84	-64,420,689.19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49,341.4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2,798.91
其他	1,893.91
合计	464,034.26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733,328,541.74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757,918,321.54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4,589,779.80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6.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注：无。

6.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6.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注：无。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6.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无。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无。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4,852,290.84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4,852,290.84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502,392.63
股票投资	78,502,392.63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78,502,392.63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496.97
合计	3,496.97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2,217,620.99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合计	2,217,620.99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39,671.58
信息披露费	74,244.51
银行汇划费用	424.00
上市年费	29,752.78
合计	144,092.87

6.4.7.21 分部报告

无。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没有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
国信证券	487,350,063.45	32.94	579,149,085.40	53.10

6.4.10.1.2 债券交易

注：无。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	---------------------------------------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
国信证券	80,000,000.00	24.24	403,900,000.00	100.00

6.4.10.1.4 权证交易

注：无。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国信证券	444,117.60	32.82	240,687.78	33.82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国信证券	527,782.18	53.21	273,567.93	48.45

注：（1）佣金的计算公式

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佣金=股票买(卖)成交金额 X 1‰—买(卖)经手费—买(卖)证管费等由券商承担的费用

（佣金比率按照与一般证券公司签订的协议条款订立。）

债券及回购交易免费并不计交易佣金，其所计提的债券及回购买卖经手费、证管费及证券结算风险金均由基金资产承担。

（2）本基金与关联方已按同业统一的基金佣金计算方式和佣金比例签订了《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根据协议规定，上述单位定期或不定期地为鹏华基金公司提供研究服务以及其他研究支持。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543,313.17	5,942,979.9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7.48	-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公司的管理人报酬年费率为 1.50%，逐日计提，按月支付。日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当年天数。

2、根据《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基金管理人依据销售机构销售基金的保有量提取一定比例的客户维护费，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客户维护费从基金管理费中列支。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57,218.82	990,496.64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年费率为 0.25%，逐日计提，按月支付。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注：无。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及持有本基金份额。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98,483,931.40	449,341.44	90,163,890.89	484,262.77
--------	---------------	------------	---------------	------------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张）	总金额
国信证券	601138	工业富联	网上申购	2,000	27,540.00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参与本管理人、管理人控股股东、托管人、委托人及委托人控股股东承销的证券。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988	华工科技	2017 年 12 月 7 日	2019 年 12 月 09 日	非公开流通受限	15.80	14.77	1,265,823	20,000,003.40	18,696,205.71	-
002001	新和成	2017 年 12 月 20 日	2019 年 12 月 23 日	非公开流通受限	28.00	18.17	1,517,857	24,999,996.00	27,579,461.69	-
603338	浙江鼎力	2017 年 11 月 24 日	2019 年 11 月 22 日	非公开流通受限	61.00	55.07	321,313	10,000,035.00	17,694,706.91	浙江鼎力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 3.5 元，并转增

										4 股。
002352	顺丰控股	2017 年 8 月 22 日	2019 年 8 月 23 日	非公开流通受限	35.19	33.13	809,889	28,499,993.91	26,831,622.57	-
600133	东湖高新	2017 年 12 月 11 日	2019 年 12 月 6 日	非公开流通受限	9.20	5.87	1,086,957	10,000,004.40	6,380,437.59	-

注:1、基金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由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份，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本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自股份解除限售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数量不得超过其持有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 50%；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此外，本基金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的原上市公司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的股份，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

2、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没有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而流通受限的债券及权证。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及权证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

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致力于全面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从董事会层面到各业务部门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和合规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基金管理人风险控制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督察长负责对基金管理人各业务环节合法合规运作进行监督检查，组织、指导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工作，并可向董事会和中国证监会直接报告；在公司内部设立独立的监察稽核部，专职负责对基金管理人各部门、各业务的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督促和检查，并适时提出整改建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的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于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信用类债券（2018年12月31日：未持有）。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注：无。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无。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无。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注：无。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无。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无。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职能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附注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金融资产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注：无。

6.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

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

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债券投资等，其余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98,483,931.40	-	-	-	98,483,931.40
结算备付金	925,577.45	-	-	-	925,577.45
存出保证金	292,299.83	-	-	-	292,299.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531,440,976.88	531,440,976.88
应收利息	-	-	-	12,476.64	12,476.64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6,675,756.72	6,675,756.72
资产总计	99,701,808.68	-	-	538,129,210.24	637,831,018.92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41,428.21	741,428.21
应付托管费	-	-	-	123,571.38	123,571.38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12,937,147.15	12,937,147.15
应付交易费用	-	-	-	711,608.69	711,608.69
其他负债	-	-	-	343,668.87	343,668.87
负债总计	-	-	-	14,857,424.30	14,857,424.30
利率敏感度缺口	99,701,808.68	-	-	523,271,785.94	622,973,594.62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09,361,938.94	-	-	-	109,361,938.94
结算备付金	768,743.25	-	-	-	768,743.25
存出保证金	219,474.19	-	-	-	219,474.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64,547,460.76	464,547,460.76
应收利息	-	-	-	28,759.21	28,759.21
资产总计	110,350,156.38	-	-	464,576,219.97	574,926,376.35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839,867.93	839,867.93
应付托管费	-	-	-	139,978.00	139,978.00
应付交易费用	-	-	-	340,588.27	340,588.27
其他负债	-	-	-	380,000.00	380,000.00
负债总计	-	-	-	1,700,434.20	1,700,434.20
利率敏感度缺口	110,350,156.38	-	-	462,875,785.77	573,225,942.15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持有），因此当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注：无。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无。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本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531,440,976.88	85.31	464,547,460.76	81.04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531,440,976.88	85.31	464,547,460.76	81.04

注：债券投资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18年12月31日）
分析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5%	22,148,302.04	20,548,106.38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5%	-22,148,302.04	-20,548,106.38

6.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注：无。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31,440,976.88	83.32

	其中：股票	531,440,976.88	83.3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9,409,508.85	15.59
8	其他各项资产	6,980,533.19	1.09
9	合计	637,831,018.92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92,233,362.64	62.9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6,380,437.59	1.02
F	批发和零售业	26,509,947.76	4.2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3,623,622.57	5.4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7,722,000.00	2.84
K	房地产业	22,021,606.32	3.5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250,000.00	3.5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700,000.00	1.72
S	综合	-	-
	合计	531,440,976.88	85.31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50	联化科技	5,000,000	55,450,000.00	8.90
2	002001	新 和 成	2,517,857	46,869,461.69	7.52
3	002352	顺丰控股	1,009,889	33,623,622.57	5.40
4	603609	禾丰牧业	2,300,055	27,232,651.20	4.37
5	600298	安琪酵母	800,000	25,304,000.00	4.06
6	000988	华工科技	1,665,823	25,024,205.71	4.02
7	002475	立讯精密	995,744	24,684,493.76	3.96
8	601877	正泰电器	1,000,079	23,091,824.11	3.71
9	600057	厦门象屿	5,000,000	22,250,000.00	3.57
10	600658	电子城	4,309,512	22,021,606.32	3.53
11	000651	格力电器	400,000	22,000,000.00	3.53
12	600636	三爱富	1,999,838	21,938,222.86	3.52
13	603160	汇顶科技	150,000	20,820,000.00	3.34
14	300118	东方日升	1,999,980	20,359,796.40	3.27
15	002419	天虹股份	1,499,996	19,589,947.76	3.14
16	601318	中国平安	200,000	17,722,000.00	2.84
17	603338	浙江鼎力	321,313	17,694,706.91	2.84
18	603599	广信股份	1,000,000	14,670,000.00	2.35
19	300003	乐普医疗	600,000	13,812,000.00	2.22
20	603496	恒为科技	400,000	11,192,000.00	1.80
21	600136	当代明诚	1,000,000	10,700,000.00	1.72
22	600519	贵州茅台	10,000	9,840,000.00	1.58
23	600335	国机汽车	1,000,000	6,920,000.00	1.11
24	600133	东湖高新	1,086,957	6,380,437.59	1.02
25	000792	*ST 盐湖	1,000,000	6,160,000.00	0.99
26	002035	华帝股份	500,000	6,090,000.00	0.9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50	联化科技	52,574,190.84	9.17
2	002001	新 和 成	43,226,061.19	7.54
3	601877	正泰电器	33,273,922.38	5.80
4	603609	禾丰牧业	32,405,087.75	5.65

5	600636	三爱富	31,688,858.03	5.53
6	600658	电子城	31,539,324.58	5.50
7	603599	广信股份	31,196,057.51	5.44
8	600298	安琪酵母	30,985,571.28	5.41
9	002938	鹏鼎控股	27,328,803.00	4.77
10	300624	万兴科技	27,108,322.40	4.73
11	300118	东方日升	26,199,219.44	4.57
12	002912	中新赛克	25,542,772.88	4.46
13	002475	立讯精密	23,576,376.94	4.11
14	600028	中国石化	23,531,404.00	4.11
15	601318	中国平安	23,429,895.35	4.09
16	000651	格力电器	20,888,760.00	3.64
17	002419	天虹股份	17,796,481.52	3.10
18	002044	美年健康	17,392,549.80	3.03
19	600036	招商银行	17,311,349.00	3.02
20	603160	汇顶科技	16,307,179.52	2.84
21	002624	完美世界	14,966,543.00	2.61
22	000988	华工科技	14,073,136.25	2.46
23	300003	乐普医疗	13,637,554.73	2.38
24	300144	宋城演艺	13,473,747.48	2.35
25	603496	恒为科技	13,375,961.22	2.33
26	300349	金卡智能	12,823,828.00	2.24
27	002341	新纶科技	12,769,951.00	2.23
28	300454	深信服	12,589,140.05	2.20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01	新 和 成	50,150,328.42	8.75
2	603160	汇顶科技	48,207,104.19	8.41
3	601877	正泰电器	38,900,042.51	6.79
4	300144	宋城演艺	35,543,390.42	6.20
5	002341	新纶科技	28,790,643.07	5.02
6	600745	闻泰科技	26,822,361.00	4.68
7	002938	鹏鼎控股	25,451,497.00	4.44
8	002419	天虹股份	24,167,952.92	4.22
9	000988	华工科技	23,774,093.64	4.15
10	300624	万兴科技	23,704,017.08	4.14
11	000778	新兴铸管	23,459,647.70	4.09
12	600028	中国石化	22,997,580.00	4.01
13	002044	美年健康	22,966,524.86	4.01

14	002912	中新赛克	20,958,084.99	3.66
15	600887	伊利股份	20,835,570.37	3.63
16	600036	招商银行	18,438,831.81	3.22
17	600658	电子城	18,296,206.62	3.19
18	601225	陕西煤业	17,285,031.38	3.02
19	603599	广信股份	17,241,885.02	3.01
20	002624	完美世界	14,546,762.85	2.54
21	603338	浙江鼎力	14,068,289.42	2.45
22	002585	双星新材	13,400,600.12	2.34
23	600151	航天机电	12,612,933.00	2.20
24	300003	乐普医疗	12,585,399.68	2.20
25	002352	顺丰控股	12,571,688.95	2.19
26	600566	济川药业	12,488,046.54	2.18
27	600771	广誉远	12,378,904.65	2.16
28	300349	金卡智能	11,858,533.20	2.07
29	600063	皖维高新	11,743,242.11	2.05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746,309,445.03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733,328,541.74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无。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无。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标，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风险收益特征，通过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值策略，以改善投资组合的投资效果，实现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新兴铸管 新兴铸管本次公告原因为 2018 年 5 月 18 日收到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冀环罚【2018】658 号）。具体情况说明如下：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在对公司武安工业区进行调查过程中，发现公司存在以下环境违法行为：① 3 号烧结机引风风力不足，无负压，烟尘未经收集处理排放。② 钢渣磁选场露天作业，无污染防治设施；3 号烧结北料场上料口无集尘罩，露天作业；1280 立方米高炉焦炭上料口无集尘罩，露天作业；3 号烧结机落料点与环式冷却机之间的输送廊道未密闭，露天输送烧结矿，造成扬尘污染。③ 高线车间南侧临时料场露天堆存铁精粉，苫盖不严，无防风抑尘设施；3 号烧结北料场料棚未密闭；厂门口南侧焦炭料场焦炭露天堆放，苫盖不严，球团料场未密闭，露天作业，造成扬尘污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第三项、第一百零八条第五项、第一百一十七条第一项的规定，河北省环境保护厅责令武安工业区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对其处以如下行政处罚：罚款一百三十万元整。针对上述情况，公司立即成立了专项工作组，通过加强现场管理、加大环保投入、建设渣场封闭料棚、增加收尘罩等方式，对以上问题实施了整改，并通过了河北省环境保护厅的验收，现粉尘

外排问题得到治理，相关环保设施使用正常。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环境违法行为主要涉及部分非核心环节的环境问题。公司武安工业区已根据当地环保部门的要求完成整改并通过其验收，本次行政处罚未影响武安工业区的正常生产经营，也未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并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行政处罚对该公司股票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安琪酵母 安琪酵母本次公告原因为子公司收到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具体情况说明如下。2018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安琪酵母（伊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琪伊犁）、安琪酵母（赤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琪赤峰）收到当地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安琪伊犁收到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环境保护局出具的 3 份行政处罚决定书即伊州环罚【2018】4 号、伊州环罚【2018】7 号和伊州环罚【2018】10 号。伊犁州环保局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2018 年 4 月 12 日、2018 年 6 月 20 日对安琪伊犁进行调查，发现存在超过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大气污染物的行为，异味污染物超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第二项规定，参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试行）》的相关要求，伊犁州环保局对安琪伊犁作出 3 次各罚款人民币 20 万元的行政处罚，安琪伊犁合计行政处罚金额为 60 万元。安琪赤峰收到赤峰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赤环罚【2018】22 号）。赤峰市环保局于 2018 年 5 月 5 日对安琪赤峰进行现场检查，对废水总排口采样检测，发现废水总排口排放水污染物总磷浓度超过国家规定的《酵母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直接排放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三条第（二）项的规定，参照《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六条规定自由裁量权的相关要求，赤峰市环保局对安琪赤峰作出罚款人民币 35 万元的行政处罚。此事件发生近一年间，公司已责令安琪伊犁、安琪赤峰根据当地环保局的要求及时组织整改，严格按照有关规程进行操作，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股票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联化科技 联化科技本次公告原因为 2018 年 9 月公司子公司联化科技（盐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联化”）收到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环罚[2018]11 号）。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2018 年 5 月 21 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执法人员检查发现盐城联化有以下环境违法行为：1、年产 300 吨 E9260、350 吨 J290、2000 吨 DFEE 和 1000 吨联苯醇生产项目（年产 350 吨 J290、1000 吨联苯醇未建设）为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该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已建成，但至今未经验收。该行为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2、年

产 500 吨 JG303 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为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该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已建成，但至今未经验收。该行为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及环保部门自由裁量基准，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对盐城联化作出如下决定：1、对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年产 300 吨 E9260、350 吨 J290、2000 吨 DFEE 和 1000 吨联苯醇生产项目（年产 350 吨 J290、1000 吨联苯醇未建设）即投入生产的行为，责令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3 个月内改正，罚款陆拾万元。2、对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年产 500 吨 JG303 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即投入生产的行为，责令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3 个月内改正，罚款陆拾万元。

另外，联化科技子公司联化科技（盐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联化”）于 2018 年 9 月收到收到响水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响环罚字[2018]76 号）。具体说明如下：

2018 年 5 月 21 日，响水县环境保护局执法人员调查发现盐城联化 E9260、DFEE 和 JG303 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未经验收即投入生产，上述行为已构成“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之规定。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之规定，响水县环境保护局决定对盐城联化作出如下处罚：对 E9260、DFEE 和 JG303 项目负责人黄桂林，处罚款（人民币）十万元。

针对上述情况，盐城联化已经按照有关规程提交已建成的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申请；公司及盐城联化诚恳接受环境保护部门的行政处罚，认真吸取教训，增加环保意识，严格履行相关程序。

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环境违法行为主要涉及非核心环节，且公司已经按照有关规程提交已建成的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申请，本次行政处罚未影响盐城联化的正常生产经营，也未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并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行政处罚对该公司股票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92,299.8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675,756.7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476.64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980,533.19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001	新 和 成	27,579,461.69	4.43	锁定期股票
2	002352	顺丰控股	26,831,622.57	4.31	锁定期股票
3	000988	华工科技	18,696,205.71	3.00	锁定期股票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99	3,454,242.63	685,999,647.02	99.80	1,394,636.79	0.20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张宇	231,504.00	17.27
2	薛红领	161,504	12.05
3	宋志毅	130,800	9.76
4	月兰	120,000	8.95
5	申银伏	93,541	6.98
6	高荫熙	79,007	5.90
7	周旺余	68,400	5.10

8	陈双哲	52,005	3.88
9	戴太忠	49,004	3.66
10	宋海娃	31,900	2.38

注：持有人为场内持有人。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379.68	0.0001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从业人员投资、持有本基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注：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及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 年 9 月 20 日） 基金份额总额	806,482,338.3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89,438,514.4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5,587.9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109,818.5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7,394,283.81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相关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改聘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信证券	2	487,350,063.45	32.94%	444,117.60	32.82%	—
申万宏源	1	232,143,222.60	15.69%	216,196.71	15.98%	—
中信证券	1	227,853,940.91	15.40%	207,643.18	15.35%	—
东吴证券	1	226,933,719.73	15.34%	206,803.39	15.28%	—
西南证券	1	212,126,294.12	14.34%	193,311.57	14.29%	—
招商证券	1	93,230,745.96	6.30%	84,962.30	6.28%	—
华林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注：交易单元选择的标准和程序：

1) 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代理本基金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使用其交易单元作为基金的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的标准是：

-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二年未发生因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

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6）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2) 选择交易单元的程序：

我公司根据上述标准，选定符合条件的证券公司作为租用交易单元的对象。我公司投研部门定期对所选定证券公司的服务进行综合评比，评比内容包括：提供研究报告质量、数量、及时性 & 提供研究服务主动性和质量等情况，并依据评比结果确定交易单元交易的具体情况。我公司在比较了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向券商租用交易单元作为基金专用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信证券	-	-	80,000,000.00	24.24%	-	-
申万宏源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250,000,000.00	75.76%	-	-
西南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华林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2018 年第四季度报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1 月 21 日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暂停办理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 年 01 月 22 日
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 年 02 月 12 日
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2 月 26 日
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2 月 26 日

	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2 月 26 日
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3 月 01 日
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3 月 01 日
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证券日报》	2019 年 03 月 01 日
1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3 月 01 日
1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认\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3 月 13 日
1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认\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日报》	2019 年 03 月 13 日
1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认\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3 月 13 日
1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3 月 13 日
1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认\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3 月 13 日
1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3 月 13 日
1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3 月 13 日
1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日报》	2019 年 03 月 13 日
19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时报》	2019 年 03 月 28 日
2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 年 04 月 08 日
2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4 月 13 日
2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4 月 13 日
2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4 月 13 日

	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2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日报》	2019 年 04 月 13 日
25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4 月 19 日
2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4 月 23 日
2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4 月 23 日
2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4 月 23 日
29	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证券时报》	2019 年 04 月 30 日
3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5 月 07 日
3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日报》	2019 年 05 月 07 日
3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5 月 07 日
3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5 月 07 日
3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5 月 13 日
3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5 月 13 日
3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5 月 13 日
3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5 月 13 日
3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5 月 13 日

3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证券日报》	2019 年 05 月 13 日
4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5 月 13 日
4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5 月 18 日
4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5 月 18 日
4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5 月 18 日
4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日报》	2019 年 05 月 18 日
4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终止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公告	《证券日报》	2019 年 05 月 22 日
4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6 月 14 日
4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6 月 14 日
4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6 月 14 日
4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6 月 14 日
5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6 月 14 日
5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6 月 14 日
5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6 月 14 日
5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	《证券日报》	2019 年 06 月 14 日

	构的公告		
5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日报》	2019 年 06 月 14 日
5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6 月 14 日
5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日报》	2019 年 06 月 14 日
5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6 月 14 日
5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证券日报》	2019 年 06 月 20 日
5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6 月 20 日
6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6 月 20 日
6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6 月 20 日
6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6 月 24 日
6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日报》	2019 年 06 月 24 日
6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6 月 24 日
6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6 月 24 日
6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06 月 26 日
67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06 月 26 日
6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证券日报》	2019 年 06 月 26 日

	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6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19 年 06 月 26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0101~20190630	685,999,647.02	-	-	685,999,647.02	99.80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所占比例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起基金净值剧烈波动，甚至可能引发基金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注:1、申购份额包含基金申购份额、基金转换入份额、强制调增份额、场内买入份额、指数分级基金合并份额和红利再投；

2、赎回份额包含基金赎回份额、基金转换出份额、强制调减份额、场内卖出份额和指数分级基金拆分份额。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二）《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三）《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9 年半年度报告》（原文）。

12.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99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3 日